(上接B009版)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层
法定代表人:王莉
电话:021-20835779
传真:021-20835879
联系人:吴卫东
客服电话:400-920-0022
公司网站:licaike.hexun.com
(88)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杭州市杭大路1号黄龙世纪广场A座
办公地址:杭州市杭大路1号黄龙世纪广场A座
法定代表人:吴承根
电话:021-64310572
传真:021-64713795
联系人: 陆云
客服电话:0571-967777
公司网站:www.stocke.com.cn
(89)宜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88号9号楼15层1809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88号SOHO现代城C座1809室
法定代表人:沈伟桦
电话:010-52855713
传真:010-85894285
联系人:程刚
客服电话:400-6099-200
公司网站:www.yixinfund.com
(90)上海大智慧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428号1号楼10-11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428号1号楼10-11层
法定代表人:申健
电话:021-20219988
传真:021-20219923
联系人:付江
客服电话:021-20219931
公司网站:http://8.gw.com.cn
3、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638号7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46层
法定代表人:叶柏寿
电话:(0755)83575836
传真:(0755)82912534
联系人:冯伟
(三)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39号建外SOHO A座31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39号建外SOHO A座31层
负责人:王玲
经办律师:靳庆军、宋萍萍
联系人:宋萍萍
电话:(010)58785588
传真:(010)58785599
(四)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杨绍信
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签章注册会计师:薛竞、叶尔甸
联系人:刘莉

四、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国投瑞银成长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类型:股票型。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的投资目标为:通过投资高速成长及业务有良好前景的企业,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投资对象是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股票、债券、权证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其中,在股票投资方面,本基金着重投资于高速成长及业务有良好前景的优质成长上市公司的股票,该类股票的投资比例将不低于基金股票资产的80%。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于其他的产品,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的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60-95%,债券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0-40%,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0-3%,现金及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取积极的股票投资管理策略,借鉴UBS Global AM(瑞士银行环球资产管理公司)投资管理经验,在辅助性的主动类别资产配置基础上,自下而上地精选优质成长上市公司的股票构建组合,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长,同时,通过严谨的风险控制管理流程,实现风险-收益的最佳配比。

1、类别资产配置

本基金以"自下而上"的股票精选为主,并通过适度调整类别资产的配置比例,减少基金的系统性风险。

本基金根据各类资产的市场趋势和预期收益风险比较判别,对股票、债券和货币市场工具等类别资产的配置比例进行动态调整,以期在投资中达到风险和收益的适度平衡。评估股票、债券等类别资产预期风险收益所考虑的主要因素有:宏观经济运行状况、制度因素、利率水平、资金供求关系、整体市场估值水平、市场预期等。

此外,本基金还将利用基金管理人在长期投资管理过程中所积累的经验,根据市场突发事件、市场非有效例外效应等所形成的市场波动做战术性资产配置调整。

2、股票投资管理

本基金的股票投资决策是:以自下而上的公司基本面全面分析为主,挖掘优质成长企业,评估股票的内在价值。构建股票组合的步骤是:确定股票初选库;基于公司基本面全面考量、筛选优质成长企业,借鉴现金流贴现估值方法,分析股票内在价值;结合风险管理,构建股票组合并对其进行动态调整。

(1)优质成长企业筛选与股票基本面分析

成长性是企业发展的客观标志,也是股东利益实现的关键。优质成长企业处在盈利、规模、管理都快速成长的阶段。本基金将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从成长速度、成长效率与品质筛选三个方面选择成长性企业。

①成长速度分析:本基金将在企业历史成长性分析的基础上,选取未来具有良好成长预期的上市公司股票进行投资,所采用的指标包括过去二年主营业务收入平均增长率、过去二年净利润平均增长率、未来二年主营业务复合预期增长率和未来二年净利润复合预期增长率等。

②成长效率分析:本基金将透过企业的业务、规模及其盈利增长的表象,选用净资产收益率(ROE)和投资回报率(ROIC)等指标,考察企业的成长效率。

③品质筛选:本基金将重点投资具有以下品质的优质成长性公司:

A、拥有成熟、实用的商业模式,所提供的产品或服务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B、拥有独特的资源,如特许权、专有技术、品牌、网络等;
C、主营业务竞争力突出,具备通过内生增长或低成本外延扩张实现跨越式发展的素质与综合潜力;
D、注重创新,并通过创新引导、创造新的市场需求;
E、企业经营稳定、理性,具有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注重股东利益保护;
F、财务稳健、现金流充沛。

在筛选优质成长企业过程中,全面的公司基本面分析将贯穿其中。公司基本面分析的主要内容包括价值评估、成长性评估、现金流预测和行业环境评估等。分析师从定性和定量两个方面考量行业竞争趋势、公司的竞争地位、短期和长期内公司现金流增长的主要驱动因素、业务发展的关键点以及公司治理结构状况。分析师要说明做出财务预测的重要假设条件,并评估这些假设的可靠性,对公司基本面状况做出明确的定性判断和定量研究,给出明确的公司评价和投资建议。

(2)本基金以合适方法估计股票投资价值

本基金借鉴现金流贴现估值模型分阶段考量现金流量增长率,得到各阶段现金流的现值总和,即股票的内在价值。市场价格与内在价值的差幅是基金买入或沽出股票的主要参考依据。本基金在借鉴现金流贴现估值方法的同时,还将考虑中国股票市场特点和某些行业或公司的具体情况。在实践中,现金流量贴现模型可能有应用效果不理想的情形,为此,我们不排斥选用其它合适的估值方法,如P/E、P/B、EV/EBITA等方法。

(3)构建(及调整)模拟组合

股票策略组借鉴UBS Global AM全球股票研究经验,评估股票投资价值,考量分析师最有价值的研究成果,在充分评估风险的基础上,构建(及调整)股票模拟组合。

(4)风险管理与归因分析

在形成可执行组合之前,模拟组合需经风险考量和风险调整。本基金管理人借鉴UBS Global AM的风险管理系统技术,对模拟组合(事前)和实际投资组合(事后)进行风险评估、绩效与归因分析,从而确定可执行组合以及组合调整策略。

3、债券投资管理

本基金借鉴UBS Global AM固定收益组合的管理方法,采取"自上而下"的债券分析方法,确定债券模拟组合,并管理组合风险。

(1)评估债券价值

债券基本价值评估的主要依据是均衡收益率曲线(Equilibrium Yield Curves)。均衡收益率曲线是所有相关的风险都得到补偿时,收益率曲线的合理位置。风险补偿包括四个方面:资金的时间价值(补偿)、通货膨胀补偿、期限补偿、流动性及信用风险补偿。

本基金基于均衡收益率曲线,计算不同债券资产类别、不同剩余期限配置的预期超额回报,并对预期超额回报进行排序,得到投资评级。

(2)选择投资策略

债券投资策略主要包括:久期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类别选择策略和个券选择策略。在不同时期,以上策略对组合收益和风险的贡献不尽相同,具体采用何种策略,取决于债券组合允许的风险程度。

(3)构建(及调整)债券组合

债券策略组将借鉴UBS Global AM债券研究方法,凭借各成员债券投资管理经验,评估债券价格与内在价值偏离幅度是否可靠,据此构建债券模拟组合。

债券策略组每周开会讨论及调整债券模拟组合,买入低估债券,卖出高估债券。同时从风险管理的角度,评估调整对组合久期、类别权重等的影响。

(4)风险管理与归因分析

本基金管理人借鉴UBS Global AM的风险管理方法管理债券组合风险。组合风险来源,包括久期、剩余期限、汇率和信用特征。把组合总体风险分解为市场风险、发行人特定风险和汇率风险等。

4、权证投资策略

(1)考量标的股票合理价值、标的股票价格、行权价格、行权时间、行权方式、股价历史与预期波动率和无风险收益率等要素,估计权证合理价值。

(2)根据权证合理价值与其市场价格间的差幅即"估值差价(Value Price)"以及权证合理价值对定价参数的敏感性,结合标的股票合理价值考量,决策买入、持有或沽出权证。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衡量本基金投资业绩的比较基准(R)是:

R=中信标普300指数×80%+中信标普全债指数×20%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在实际投资运作中,本基金将维持较高的股票投资比例,即股票资产在基金资产中的占比将以基金股票配置比例范围60-95%的中间值,即约80%为基准,根据股票、债券等类别资产的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的综合比较与判断进行调整,为此,综合基金资产配置与市场指数代表性等因素,本基金选用市场代表性较好的中信标普300指数和中信标普全债指数加权作为本基金的投资业绩评价基准。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是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的业绩基准的股票指数时,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履行相关程序后,可以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属于高风险、高收益的基金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

十一、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998,202,429.32	82.64
	其中:股票	998,202,429.32	82.64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80,544,966.31	6.67
	其中:债券	80,544,966.31	6.67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0,512,401.97	8.32
8	其他各项资产	28,634,277.81	2.37
9	合计	1,207,894,075.41	100.00

2、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5,180,129.03	1.27
B	采矿业	13,840,000.00	1.16
C	制造业	498,685,278.10	41.7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3,343,363.54	2.79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106,432,608.64	8.9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2,627,740.50	1.06
H	住宿和餐饮业	10,045,305.72	0.84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158,687,814.05	13.27
K	房地产业	38,662,907.12	3.23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2,963,105.17	4.43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45,375,000.00	3.80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2,359,177.45	1.03
S	综合	-	-
	合计	998,202,429.32	83.50

3、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18	中国平安	700,055	52,301,109.05	4.37
2	000069	华侨城A	5,500,000	45,375,000.00	3.80
3	601328	交通银行	6,600,000	44,880,000.00	3.75
4	000028	国药一致	850,805	40,608,922.65	3.40
5	601888	中国国旅	900,000	39,960,000.00	3.34
6	600079	人福医药	1,299,835	33,340,767.75	2.79
7	000625	长安汽车	2,017,600	33,149,168.00	2.77
8	000001	平安银行	2,000,000	31,680,000.00	2.65
9	600062	华润双鹤	1,499,573	30,381,348.98	2.54
10	601717	郑煤机	3,480,000	26,552,400.00	2.22

4、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60,000,000.00	5.02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60,000,000.00	5.02
4	企业债券	10,027,000.00	0.84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0,091,000.00	0.84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426,966.31	0.04
8	其他	-	-
9	合计	80,544,966.31	6.74

5、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40213	14国开13	600,000	60,000,000.00	5.02
2	041461016	14绍兴城投CP001	100,000	10,091,000.00	0.84
3	1180087	11彬煤债	100,000	10,027,000.00	0.84
4	110030	格力转债	4,270	426,966.31	0.04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仅持有以上债券。

6、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8、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资产。

9、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10、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11、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2)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均属于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内的股票。

(3)其他资产的构成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468,083.8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5,897,816.67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150,231.85
5	应收申购款	118,145.42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8,634,277.81

(4)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6)其他需说明的重要事项

本基金本期未投资托管行股票、未投资控股股东主承销的证券,未从二级市场主动投资分离交易可转债附送的权证,投资流通受限证券未违反相关法规或本基金管理公司的规定。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基金净值表现详见下表:

国投瑞银成长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历史各时间段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截止2014年12月31日)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08.01.10(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8.12.31	-46.46%	1.97%	-56.69%	2.41%	10.23%	-0.44%
2009.01.01至2009.12.31	83.45%	1.66%	72.12%	1.63%	11.33%	0.03%
2010.01.01至2010.12.31	3.43%	1.24%	-8.18%	1.26%	11.61%	-0.02%
2011.01.01至2011.12.31	-23.38%	1.06%	-20.26%	1.04%	-3.12%	0.02%
2012.01.01至2012.12.31	3.96%	1.01%	6.94%	1.00%	-2.98%	0.01%
2013.01.01至2013.12.31	7.86%	1.13%	-3.72%	1.10%	11.58%	0.03%
2014.01.01至2014.12.31	27.41%	0.81%	40.43%	0.95%	-13.02%	-0.14%
自基金合同生效至今	11.21%	1.33%	-21.09%	1.43%	32.30%	-0.10%

注:1、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在实际投资运作中,本基金将维持较高的股票投资比例,即股票资产在基金资产中的占比将以基金股票配置比例范围60-95%的中间值,即约80%为基准,根据股票、债券等类别资产的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的综合比较与判断进行调整,为此,综合基金资产配置与市场指数代表性等因素,本基金选用市场代表性较好的中信标普300指数和中信标普全债指数加权作为本基金的投资业绩评价基准,具体为80%×中信标普300指数+20%×中信标普全债指数。

2、本基金对业绩比较基准采用每日再平衡的计算方法。

十三、费用概览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列示

基金运作过程中,从基金财产中支付的费用包括: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7)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8)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本基金终止清算时所发生的费用,按实际支出额从基金财产总值中扣除。

2、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1.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2.5‰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2.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1、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列示"中第(3)-(7)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3、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验资费、会计师和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用等费用;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4、费用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基金销售费率等相关费率。

调高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或基金销售费率等费率,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调低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或基金销售费率等费率,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2日在至少一种指定媒体和基金管理人网站上公告。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申购费与赎回费费率

(1)本基金的申购费率

本基金按申购费交纳时间分为前端申购和后端申购两种模式。目前,后端申购业务仅在本公司直销中心、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办理,如有新增机构,本公司将及时公告。

①前端申购费率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万元	1.5%
100万元≤M<500万元	1.0%
500万元≤M<1000万元	0.3%
M≥1000万元	每笔2000元

②后端申购费率

持有时间(Y)	申购费率
Y<1年	1.8%
1年≤Y<2年	1.6%
2年≤Y<3年	1.2%
3年≤Y<4年	0.8%
4年≤Y<5年	0.4%
Y≥5年	0

注:上表中,1年按365天计算。

申购费用由基金申购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投资者选择红利再投资所转成的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2)本基金的赎回费率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为:

持有时间(T)	赎回费率
T<1年	0.5%
1≤T<2年	0.25%
T≥2年	0

注:上表中,1年按365天计算。

赎回费用由基金赎回人承担,扣除用于市场推广、注册登记费和其他手续费后的余额归基金财产,赎回费归入基金财产的比例不得低于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比例下限。

2、申购与赎回用的计算

(1)申购费用的计算

①前端收费模式

前端申购费用=申购金额×前端申购费率/(1+前端申购费率)

②后端收费模式

后端申购费用=赎回份额×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后端申购费率

(2)赎回费用的计算

赎回费=赎回份额×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率

3、本基金的转换费用

投资者可以选择在本基金和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之间进行转换,转换业务的具体开办时间和转换规则请参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基金转换公告。

(三)基金的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运作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销售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2014年8月22日刊登的本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更新的主要内容如下:

1、在"重要提示"部分,更新了招募说明书内容的截止日期及投资组合报告的截止日期。
2、在"三、基金管理人"部分,更新了基金管理人的信息。
3、在"四、基金托管人"部分,更新了基金托管人的信息。
4、在"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更新了原有代销机构和会计师事务所的信息。
5、在"八、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及其他注册登记业务"部分,更新了申购与赎回的数额限制。
6、在"九、基金的投资"部分,更新了本基金最近一期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
7、在"十一、基金的业绩"部分,更新了基金合同生效以来的投资业绩。
8、在"二十三、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更新了本报告期内涉及本基金的相关公告以及其他应披露事项。

上述内容仅为本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的摘要,详细资料须以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正文所载的内容为准。欲查询本更新招募说明书详细内容,可登录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ubssdic.com。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252 证券简称:上海莱士 公告编号:2015-025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科瑞天诚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公司近日接到股东科瑞天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科瑞天诚")函告,获悉科瑞天诚将其所持有本公司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1、2015年1月28日,科瑞天诚原质押给深圳市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的本公司股份310万股解除质押。

2、2015年1月30日,科瑞天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1,314万股质押给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获取融资。质押期限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之日止。

3、2015年2月2日,科瑞天诚原质押给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的本公司股份460万股解除质押。

4、2015年2月4日,科瑞天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8,691,308股质押给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获取融资。质押期限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之日止。

上述关于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手续已分别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

截至2015年2月4日,科瑞天诚共持有本公司股份436,177,56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1,365,241,810股)的31.95%;本次质押的股份数共计21,831,30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60%;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数为77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56%;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后,科瑞天诚累计质押所持有的本公司388,343,358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8.45%。

特此公告。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七日

股票代码:002261 股票简称:拓维信息 编号:2015-017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于2015年01月12日开市起停牌,经公司研究,确认为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后自2015年01月20日开市起按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

2015年01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分别于2015年01月27日、2015年02月03日、2015年02月10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10、2015-012、2015-014)。

自公司股票停牌以来,公司及时选聘了相关中介机构,公司及有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且相关工作仍在进行中。由于本次重组方案涉及的相关问题仍需进行大量的协调、沟通和确认,重组方案的相关内容仍需要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准备工作尚未全部完成。为了保护投资者利益,避免股票价格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5年02月25日起继续停牌,公司已于2015年02月12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15)。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及有关各方仍在积极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涉及的各项工作,各中介机构正按计划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前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并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02月16日

证券代码:002352 证券简称:鼎泰新材 公告编号:2015-04

马鞍山鼎泰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财务总监辞职及聘任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马鞍山鼎泰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财务总监黄学春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黄学春先生因个人工作调整原因,请求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其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辞职后黄学春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公司董事会对黄学春先生担任财务总监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突出贡献表示由衷感谢!

为保证公司相关工作顺利开展,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决定聘任张彦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一致。张彦女士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马鞍山鼎泰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2月16日

附件:

张彦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统计学专业。2012年4月至2014年3月在公司财务部任职,2014年3月至2015年2月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2015年2月起任公司财务总监。

张彦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352 证券简称:鼎泰新材 公告编号:2015-05

马鞍山鼎泰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内审部门负责人辞职及聘任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马鞍山鼎泰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内审部门负责人张彦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张彦女士因个人工作调整原因,请求辞去公司内审部门负责人职务,其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辞职后张彦女士将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公司对张彦女士担任内审部门负责人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为保证公司相关工作顺利开展,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决定聘任唐伟伟先生为公司内审部门负责人,任期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一致。唐伟伟先生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马鞍山鼎泰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2月16日

附件:

唐伟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年1月出生,大专学历,财政专业。2013年9月至2015年2月在公司财务部任职,2015年2月起任公司内审部门负责人。

唐伟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352 证券简称:鼎泰新材 公告编号:2015-06

马鞍山鼎泰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性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马鞍山鼎泰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2月6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15年2月16日上午九时在公司办公楼2楼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与表决7人(刘冀鲁、赵颖坤、陈炬、胡卫红、吴韬、张力、王景均参与表决),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刘冀鲁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张彦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一致。(张彦女士简历附后)

审议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对于张彦女士作为公司财务总监人选,经审核其个人履历等相关资料,我们认为: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规定,未发现有《公司法》第147条规定的情况,未发现其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其任职资格合法,其提名和聘任程序符合有关规定。同意公司董事会聘任张彦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

《鼎泰新材: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唐伟伟先生为公司内审部门负责人,任期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一致。(唐伟伟先生简历附后)

审议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马鞍山鼎泰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2月16日

附件:

张彦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统计学专业。2012年4月至2014年3月在公司财务部任职,2014年3月至2015年2月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2015年2月起任公司财务总监。

张彦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唐伟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年1月出生,大专学历,财政专业。2013年9月至2015年2月在公司财务部任职,2015年2月起任公司内审部门负责人。

唐伟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291 证券简称:星期六 公告编号:2015-007

佛山星期六鞋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4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75,187.47	184,438.61	-5.02%
营业利润	5,008.47	4,822.44	3.86%
利润总额	5,470.95	4,950.89	10.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42.30	3,402.15	1.18%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947	0.0925	2.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1%	2.12%	-0.01%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83,535.85	286,535.33	-1.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63,354.84	162,023.20	0.82%
股本(万股)	36,335.00	36,335.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4.50	4.46	0.90%

注:以上数据均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公司2014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17.52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5.02%,完成利润总额5,470.9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0.5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442.3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18%;基本每股收益为0.09元。

影响经营业绩的原因:

1、受国内宏观经济以及零售行业增速放缓的影响,公司全年销售达成不理想,此外公司为适应宏观环境、市场形势等变化,主动调整关闭了部分低效自营店铺,这对经营业绩也有一定程度的影响。

2、人力成本增加导致管理费用上升,财务费用大幅上涨等因素对公司经营利润带来负面影响。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公司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前次披露的业绩预计不存在差异。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佛山星期六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266 证券简称:浙富控股 公告编号:2015-006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14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688,612,938.35	796,151,249.80	-13.51%
营业利润	126,010,364.85	86,257,548.74	46.09%
利润总额	132,360,402.91	101,346,675.71	30.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697,572.31	91,462,747.68	17.7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7	0.08	-12.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3%	4.69%	-0.36%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5,006,801,537.89	4,244,488,383.25	17.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885,562,088.72	2,243,917,462.83	28.59%
股本	1,522,092,192.00	1,426,431,144.00	6.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90	1.57	21.02%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68,861.29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3.51%;实现利润总额13,236.0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30.6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769.7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7.75%。

由于受宏观经济环境的影响,公司前几年承接订单量不理想,导致本期排产量和营业收入下降较大;本期加大海外市场的开拓力度使得销售费用上涨;公司业务布局调整及加大研发投入导致管理费用增加;由于借款的增加,使得财务费用相应增加。同时,公司本期完成以持有的上海二三四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置换上海海隆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事项,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将上海二三四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和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本期投资收益;以及公司本期持有上海海隆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和梦响强音文化传播(上海)有限公司股权按权益法核算相应增加投资收益。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中披露的业绩预告中预计的业绩不存在差异。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2月17日

证券代码:002356 证券简称:浩宁达 公告编号:2015-018

深圳浩宁达仪表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及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4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4年1月1日-2014年12月31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公司于2014年10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中预计:201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为-10.00%至20.0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为1,940.66万元至2,587.55万元。

3、修正后的预计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或下降):94.77%-104.05%	盈利:2,156.29万元
	盈利:4200万元-4400万元	

二、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深圳浩宁达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23,491,480股股份购买每克拉美(北京)钻石商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每克拉美")100%股权。因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预告净利润时,采用的是与2013年度相同业务范围的业绩预计数据,因此每克拉美2014年9月至12月的财务数据与公司2014年度报表合并后,导致本公司净利润增加,2014年度业绩上调。

三、201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774,186,666.68	611,880,577.80	26.53
营业利润	44,697,214.14	7,613,733.83	487.06
利润总额	50,034,933.52	17,112,789.38	192.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767,272.23	21,562,872.20	102.98
基本每股收益(元)	0.50	0.27	85.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2%	2.31%	1.61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367,573,874.94	1,409,944,379.59	67.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460,898,222.20	936,336,028.84	56.02
股本	103,491,480.00	80,000,000.00	29.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4.12	11.70	20.68

注:上述数据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公司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四、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运行良好,各项生产、经营有序进行,实现营业总收入77,418.6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6.53%。

2、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利润4,469.7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87.06%;实现利润总额5,003.49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92.3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376.7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02.98%,形成原因主要为新收购子公司盈利增加。

3、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236,757.39万元,比期初增长67.92%。

五、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本公司于2014年10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中预计:201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为-10.00%至20.00%。本次业绩快报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102.98%。增长主要原因为公司发行23,491,480股股份购买每克拉美(北京)钻石商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每克拉美")100%股权,每克拉美2014年9月至12月的财务数据合并至公司2014年度报表中导致本公司净利润增加。

六、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后的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14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深圳浩宁达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七日